

商南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商南营商办发〔2023〕7号

商南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商南县开展营商环境专项整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城关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县委各工作机关，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直属（事业）机构，各人民团体，市级驻商各单位：

现将《商南县开展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商南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8日

商南县开展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和来陕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市委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持续推动主管部门正确履行主体责任，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加大“营商环境突破年”推进力度，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进一步深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工作，不断巩固各领域工作成果，根据县纪委《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分工方案》要求，特制定本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问题导向，围绕“营商环境突破年”，“小切口、大深入”整治突出问题，进一步转变服务理念、简化服务程序、提升服务质量，切实解决企业群众办事堵点、痛点、难点问题，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提供坚实保障。

二、整治范围和重点

本次集中专项整治时间为2023年2月至12月，随后转为常态长效、持续巩固工作。主要对象以全县党员干部、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以及各级领导干部为重点。重点整治：①多头审批、重复审批、变相审批等问题。②着力解决主动服务意识不

强，重商扶商、优商亲商意识淡薄等问题。③着力解决交通物流、水电气暖、金融、行业协会商会等领域涉企违规收费、高频次检查、“天价”乱罚款、随意责令停工，增加企业负担等问题。④坚决整治重招商、轻落地、轻服务导致重点项目推进不力、项目建设不见成效，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服务不优、庸懒散拖，对企业和群众的合理诉求久拖不决，致使企业和群众怨声载道等问题。⑤严肃查处相关部门和人员玩忽职守不作为、任性用权乱作为，为群众办事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甚至收受贿赂等问题。

三、工作安排

(一) 自查自纠阶段(3月1日至5月31日)

各镇办、各单位要对标《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分工方案》和《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商南县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区实施方案（2022-2025年）》《商南县优化营商环境三十条措施》《商南县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商南县优化营商环境先进改革举措复制推广借鉴和消化吸收再创新工作制度》，逐一排查工作落实情况、任务完成情况，写出自查报告。针对查出的问题要认真研判分析，形成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责任和整改时限。

(二) 整改落实阶段(6月1日至8月31日)

全面落实整改措施，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针对自查问题逐一落实整改，确保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 督导查处阶段(9月1日至10月31日)

由县纪委监委牵头，县委督查办（县政府督查办）、县职转办、县营商办等相关单位参与，组成督导工作组，对自查反馈问题及整改措施逐一核查，对照自查要求对工作进展缓慢、整改不力、效果不明显的部门，责令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力或在整改过程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纪检监察机关要建立台账，及时核查处置，并深挖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背后的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

（四）总结深化阶段(11月1日至12月31日)

各单位要做好专项整治总结工作，梳理完善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持续巩固深化专项整治工作成效。

四、组织领导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镇办、各单位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大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细化分解任务，层层压实责任。

（二）完善长效机制。针对存在的问题，要坚持不隐瞒、不回避、不护短、不遮掩的原则，从领导班子层面、单位层面以及干部个人层面，对号入座、主动认领、反复研究、深入分析，各整治任务责任单位要确保《整治方案》中每个问题整改彻底、解决到位。并总结好专项整治中形成的经验做法，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一系列务实管用的制度机制，不断巩固整治成果。

（三）健全推进机制。各单位要对照工作方案确定的任务，建立联络员制度，每周四将专项整治自查台账和相关佐证材料报

送县营商办；每个月 20 号将本单位自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形成自查报告和相关佐证材料报县营商办（联系人：张磊；电话：6372371；传真：6329128；邮箱：317771744@QQ.com）。

（四）加强监督检查。对专项整治工作，采取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方式，加强督促指导，注重总结专项整治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建立健全务实管用的制度机制。对于重点事项，县纪委监委、县委督查办（县政府督查办）、县营商办跟踪推进落实，严禁弄虚作假、拖延推诿，对整治不力、落实不到位的，将严肃问责。

附件：商南县开展营商环境专项整治自查整改台账

附件：

商南县开展营商环境专项整治自查整改台账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时间：_____

问题表现	问题描述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整改责任领导	备注
是否存在多头审批、重复审批、变相审批等问题。					
是否存在主动服务意识不强，重商扶商、优商亲商意识淡薄等问题。					
是否存在交通物流、水电气暖、金融、行业协会商会等领域涉企违规收费、高频次检查、“天价”乱罚款、随意责令停工，增加企业负担等问题。					
是否存在重招商、轻落地、轻服务导致重点项目推进不力、项目建设不见成效，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服务不优、庸懒散拖，对企业和群众的合理诉求久拖不决，致使企业和群众怨声载道等问题。					
是否存在部门和人员玩忽职守不作为、任性用权乱作为，为群众办事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甚至收受贿赂等问题。					

备注：上报数据为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的累计数。